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京东方 A 京东方 B

股票代码：000725 200725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或名称	住所	通讯地址	股份变动性质
合肥融科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站区工业园内	合肥新站区工业园内	增加

签署日期：2010年12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拥有的权益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京东方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324 号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八节 附件.....	10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 变动报告书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合肥融科	指	合肥融科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融科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新站区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杨雪蕾

注册资金：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号：340108000091004（1-1）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

设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期限：2010 年 11 月 11 日—2040 年 11 月 10 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02564966724

主要股东或发起人：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讯地址：新站区工业园内

邮政编码：230001

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杨雪蕾	无	女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合肥	否
郑晓静	无	女	董事	中国	合肥	否
李涛	无	男	董事	中国	合肥	否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无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肥融科基于对京东方企业价值分析与前景的预测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持股目的均为了获得股权投资收益。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京东方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具体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经京东方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24 号）核准，京东方非公开发行了 2,985,049,504 股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 3.03 元/股，合肥融科以现金认购了 660,000,000 股。

二、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京东方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后	
	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肥融科	-	-	660,000,000	5.86%

三、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京东方的重大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京东方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也不存在认购本次发行股份外的未来交易的安排。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肥融科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京东方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第八节 附 件

附件一：声 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合肥融科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雪蕾

2010年12月13日

